

---

## 預 期 時 間 表

---

(附註1)

定價日(附註2).....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星期五)  
下午五時正或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附註3) 及  
本公司網站 [www.odella.com](http://www.odella.com) (附註3)  
刊發有關配售價的釐定、  
配售的踴躍程度之公佈.....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

配發配售股份.....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

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附註4及5).....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

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附註5).....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有關配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倘上述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odella.com](http://www.odella.com) 刊發公佈。
2. 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星期五)或前後(或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倘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定價日就配售價達成協議，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即時失效。
3. 有關網站或其所載任何資料均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4.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分派的配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包銷商、承配人或彼等的代理人(視情況而定)所指定的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或證明。
5.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任何時間配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所有股票方可成為其相關股份所有權之有效憑證。

有關配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倘配售並未成為無條件或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被終止，我們將盡快刊發公佈。